

青少年

必知的共和国故事

不断探索

何 森◎编写

——中央对价格体制进行改革尝试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共和国故事

不断探索

中央对价格体制进行改革尝试

何 森 编写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不断探索：中央对价格体制进行改革尝试/何森编.

—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9.12

(共和国故事)

ISBN 978-7-5463-1928-5

I. ①不… II. ①何… III. ①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①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37680 号

不断探索——中央对价格体制进行改革尝试

编写 何森

责编 刘野 祖航

出版发行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印刷 北京海德伟业印务有限公司

版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2013 年 4 月第 6 次印刷

开本 710mm×1000mm 1/16

印张 8 字数 69 千

书号 ISBN 978-7-5463-1928-5

定价 22.00 元

社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 130021

电话 0431-85618720

传真 0431-85618721

电子邮箱 sxwh001110@163.com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本社退换

前 言

自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今,新中国已走过了60年的风雨历程。历史是一面镜子,我们可以从多视角、多侧面对其进行解读。然而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半个多世纪以来,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的政治、经济、军事、外交、文化、教育、科技、社会、民生等领域,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中国人民站起来了,中华民族已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

60年是短暂的,但这60年带给中国的却是极不平凡的。60年的神州大地经历了沧桑巨变。从开国大典到60年国庆盛典,从经济战线上的三大战役到经济总量居世界第三位,从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三大改造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确立,从宜将剩勇追穷寇到建立了强大的国防军,从废除一切不平等条约到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从“双百”方针到体制改革后的文化事业欣欣向荣,从扫除文盲到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建设新型国家,从翻身解放到实现小康社会,凡此种种,中国人民在每个领域无不留下发展的足迹,写就不朽的诗篇。

60年的时间在历史的长河中可谓沧海一粟。其间究竟发生了些什么,怎样发生的,过程怎样,结果如何,却非人人都清楚知道的。对此,亲身经历者或可鲜活如昨,但对后来者来说

却可能只是一个概念,对某段历史的记忆影像或不存在或是模糊的。基于此,为了让年轻人,特别是青少年永远铭记共和国这段不朽的历史,我们推出了这套《共和国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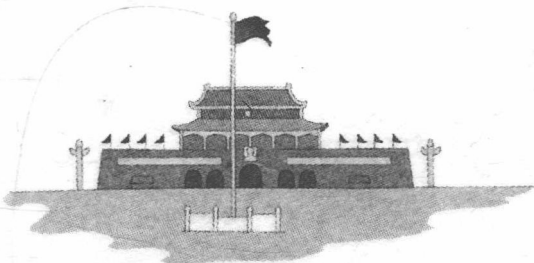
《共和国故事》虽为故事,但却与戏说无关,我们不过是想借助通俗、富于感染力的文字记录这段历史。这套 500 册的丛书汇集了共和国历史上具有深刻影响的 500 个重大历史事件。在丛书的谋篇布局上,我们尽量选取各个时代具有代表性的或深具普遍意义的若干事件加以叙述,使其能反映共和国发展的全景和脉络。为了使题目的设置不至于因大而空,我们着眼于每一重大历史事件的缘起、过程、结局、时间、地点、人物等,抓住点滴和些许小事,力求通透。

历史是复杂的,事态的发展因素也是多方面的。由于叙述者的视角、文化构成不同,对事件的认知或有不足,但这不会影响我们对整个历史事件的判断和思考,至于它能否清晰地表达出我们编辑这套书的本意,那只能交给读者去评判了。

这套丛书可谓是一部书写红色记忆的读物,它对于了解共和国的历史、中国共产党的英明领导和中国人民的伟大实践都是不可或缺的。同时,这套丛书又是一套普及性读物,既针对重点阅读人群,也适宜在全民中推广。相信它必将在我国开展的全民阅读活动中发挥大的作用,成为装备中小学图书馆、农家书屋、社区书屋、机关及企事业单位职工图书室、连队图书室等的重点选择对象。

编者

2010 年 1 月



一、大胆突破

中央提出物价改革战略/002

农产品价格改革率先开始/007

各地积极制止物价上涨/013

国家开始实行价格双轨制/022

在小范围实施价格改革战略/026

二、勇闯难关

邓小平提出价格要闯关/034

价格闯关初次遭遇挫折/038

中央采取措施制止物价上涨/046

各地采取措施制止物价上涨/050

全国各地物价开始回落/060

三、全面突破

中央提出建立市场经济体系/0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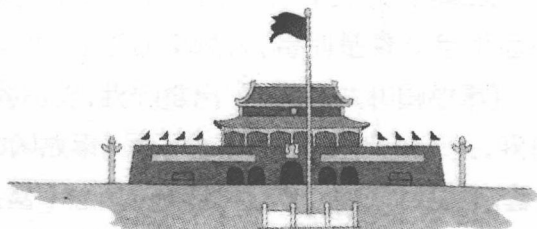
全国粮食价格逐步放开/068

农副产品价格开始全面放开/072

广州价格改革率先取得成功/081

中央成功制止物价上涨/084

目 录



四、逐步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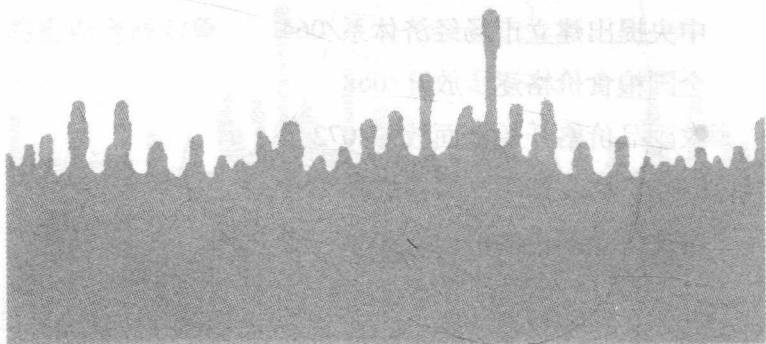
江泽民签署颁布《价格法》/092

价格改革开始走上正轨/095

价格听证制度进入中国/099

各地纷纷举行价格听证/103

垄断行业实行价格改革/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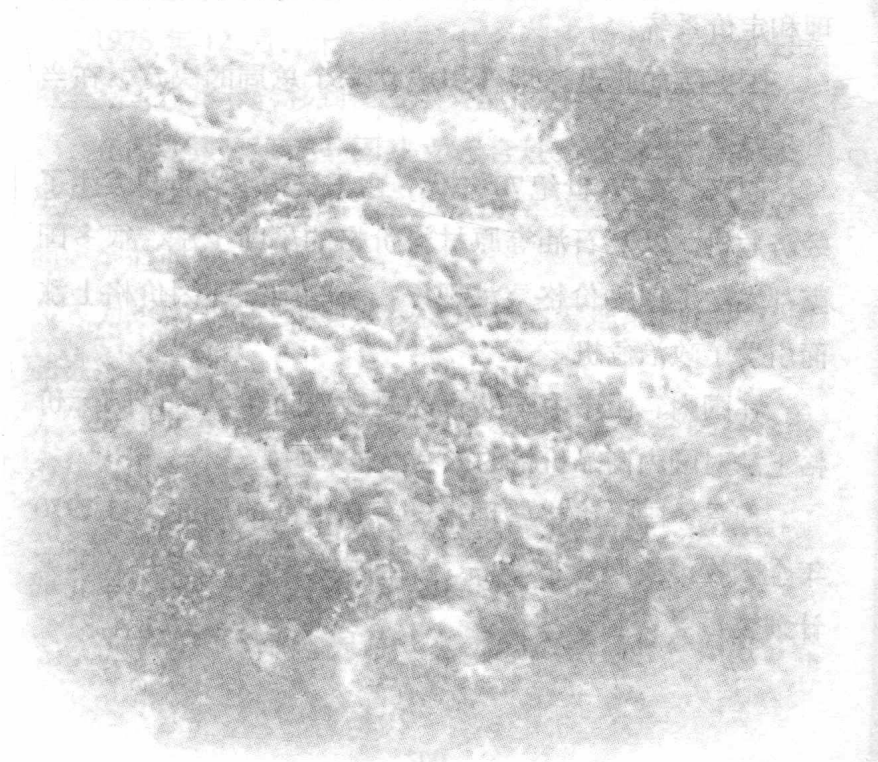


一、大胆突破

●菜农说：“种菜不如捞虾，捞虾不如拉沙。”

●卖肉小贩张涛说：“我们这个市场真邪门，一涨价，立刻物价部门人就过来。”

●张劲夫回到北京后就说，双轨制、放调结合这个思路好。



中央提出物价改革战略

1977年，中国的经济社会发展到一个重要的关口，求变思想开始在各个领域不断发展。

这年4月，国家计划委员会向中共中央、国务院提出关于成立国家物价总局的报告。

很快，3个多月后，国务院就批准了成立国家物价总局的报告，并同意在全国所有县以上各级政府、相关政府部门、工厂、商店建立物价管理、定价机构，配备定价人员，形成覆盖全国，从中央到工厂、商店的物价管理和定价系统。

国务院如此迅速地作出成立一个总局的决定，在当时是有原因的。

原来，在20世纪70年代，由于资本主义世界发生了经济危机，以及石油等原材料价格的不断上涨，很多国家都发生了商品价格飞涨现象，一些国家还因价格上涨而引发了政治危机。

在国内，由于中国实行的是政府定价，所以国际价格上涨对国内商品价格的影响不是太明显。

但是，国内价格管理上却存在混乱的局面。自1970年全国物价委员会撤销后，全国物价管理工作并入国家计划委员会。

到1977年，全国三分之一以上县无物价管理机构 and 人员，企业物价不由企业内部人员管理。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工农业产品成本不断发生变化，新产品日益增多，实行计划价格的范围逐步增大。

在这种情况下，国务院及有关部门意识到，成立专门的价格管理机构，已经是势在必行。

因此，当国家计划委员会提出成立物价总局后，国务院立即予以批准。

物价总局成立后，它的重要作用是以合理定价、严格管理为基础，建立合理的价格体系。因此，国家物价总局的成立，为我国价格体制改革拉开了序幕。

1978年12月，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从1979年起，将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

在此背景下，在全国建立起合理价格体系，以刺激生产、促进发展、理顺各方面关系，成为经济领域改革的一个迫切要求。

为此，国务院对国家物价总局的管理能力，从多方面进行了加强。

1981年6月，国务院将国家物价总局从原国家计委中独立出来，直属国务院领导。

独立出来后，物价总局增加了人员编制，加强了内部机构，并随后改名为国家物价局。

同年7月，国务院又成立了国务院价格研究中心，

负责研究、测算理论价格，提出价格改革总体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建立合理价格体系的领导，加强协调能力，国务院决定成立国务院领导小组，以领导全国物价改革。

1983年3月，国务院发出了《国务院关于成立国务院物价小组的通知》。“通知”指出：

为了加强对物价工作的统筹规划，在保持物价基本稳定的前提下，有步骤地改革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办法，调整若干不利于发展生产和商品流通急需改进的价格结构，以利于经济体制改革工作的进行，决定成立国务院物价小组……

物价小组的主要任务是：（一）研究物价改革的长期规划；（二）提出生产和流通部门价格改革、调整的建议；（三）组织、协商价格调整方案的执行。物价小组下设精干的办公室（不超过10人），并依托国家物价局负责处理日常工作。

新成立的国务院物价小组，由国务委员张劲夫同志任组长，宋劭文同志任副组长。

物价小组是一个跨部门的领导机构，国家计委、国家经委、商业部、财政部、国务院经济研究中心、国家

工商行政管理局、国家物价局等有关部门的负责同志都参加了该小组。

物价小组对国务院负责，负责领导、协调全国价格改革工作。

在完善物价改革领导机构的同时，关于物价改革的法律政策也在抓紧制定和落实之中。

1980年4月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加强物价管理，坚决制止乱涨价和变相涨价的通知》。

同年12月7日，国务院又发出《关于严格控制物价、整顿议价的通知》。

1982年1月8日，国务院再次发出《关于坚决稳定市场物价的通知》。

1983年7月26日，国务院颁布《关于制止乱涨生活资料价格的若干规定》等行政法规，对物价进行了行政干预，以保障市场物价的基本稳定。

和以上4个文件的发布相比，《物价管理暂行条例》的颁布，则是价格改革的一个重要事件。

《物价管理暂行条例》由国务院于1982年7月7日通过，并于8月6日颁布执行。

该“条例”共7章41条，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比较完整和系统的物价管理法规，是处理经济活动中价格关系的重要准则，该“条例”规定了下述几方面的关系：

一、在坚持市场物价基本稳定的同时，有计划地对物价逐步进行合理调整。二、在价格的制定与管理方面，坚持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三、在维护国家整体利益的前提下，兼顾生产者、经营者和消费者的经济利益，正确处理中央同地方之间、地区之间、部门之间以及企业之间的关系。四、物价管理体制是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

同时，该“条例”还对违反规定的行为，根据不同性质和情节规定了相应的惩处。

随着物价领导机构的成立和物价法律法规的颁布，一整套包括研究、决策、具体实施的机构体系和政策体系建立了起来。

于是，一个以理论价格计算为基础，以政府对各种产品合理定价为指导，以建立合理的价格体系为目的的价格改革由此开始。

农产品价格改革率先开始

1978年，随着各地农村责任制的实行，全国各地粮食产量大幅度增加，其他农副产品也连续增产。

当时，广大农民手里有了余粮。而当时的体制是购销体制，在这种体制下，商品难以自由流通，价格由政府说了算，市场非常不活跃。

因此，广大农民迫切希望改变当时的购销体制，实现商品自由流通。

1978年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拉开了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序幕。

在这次会议上，中央决定1979年大幅度提高粮食等主要农副产品收购价格，会议决定：

建议国务院作出决定，粮食统购价格从1979年夏粮上市的时候起提高20%，超购部分在这个基础上再加价50%，棉花、油料、糖料、畜产品、水产品、林产品等农副产品的收购价格也要分别情况，逐步作相应的提高。农业机械、化肥、农药、农用塑料等农用工业品的出厂价格和销售价格，在降低成本的基础上，在1979年和1980年降低10%到15%，把降低成

本的好处基本上给农民。

1979年1月初,《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提出,家庭副业和集市贸易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补充部分。

这是中央首次明确肯定自留地、家庭副业和集市贸易存在的合法性。

中央承认集贸市场的合法存在,以及提高部门农产品价格,这一系列信号,标志着中国价格改革从农产品领域率先开始了。

而在此之前,我国物价由政府“一价定终身”,价格只是个核算符号,不反映供求关系和产品价值,大到家电小到油盐,都需凭票购买。

此时的商品价格不仅不能使生产者盈利,甚至还使一些人亏本,其中以农产品最为明显。

1978年,我国稻谷、小麦等6种粮食每担收购均价11.28元,而生产成本是11.14元。其中,小麦每担亏0.81元,玉米亏1.46元。

由于价格政策还没有放开,1979年,中央提出提高部门农产品价格后,各地农产品价格虽然有所提高,但仍然维持在较低水平,这大大影响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

在这种情况下,很多农民,尤其是城市郊区农民,对种粮、种菜的兴趣都不大,这在特区深圳表现较为明显。

当时，作为特区，深圳农民对种粮的看法就代表了当时全国农民对种粮的态度，而特区政府采取的政策更为我国价格改革，提供了重要经验。

20 世纪 80 年代初，随着深圳建设规模的不断扩大，建设者从全国各地大量拥入特区。

一时间，特区人口从原来的 2 万多人一下剧增至 30 多万人。

人口的增多，很自然带来了特区蔬菜、肉食供应的空前紧张。

而时任市政府副秘书长、财贸办主任的李定管的就是蔬菜肉食供应工作，面对农副产品紧张的情况，李定非常着急。

然而，李定通过调查才发现，在当时，国家定价 1 公斤青菜 1 角钱，但当时种菜成本 1 公斤需要 6 至 8 毛钱。

因此，深圳的农民种了菜，不愿在当地卖，而是到香港卖高价，这才导致深圳蔬菜供应紧张。

看到市民吃不上新鲜蔬菜，当时的深圳市委领导很是上火，便指示李定等人组织多一点农民到深圳种菜，以增加蔬菜供应。

于是，在李定的推动下，深圳财贸办向汕头求援，调来 5000 名菜农种菜。

两个月过后，5000 名菜农全跑了，因为亏本，做不下去。菜农说：“种菜不如捞虾，捞虾不如拉沙。”

于是，这些本该种菜的农民都改行到河边、山边拉沙石或做了别的行当。

没办法，特区财贸办又找湛江、高州等地农民来深圳种菜，结果同样如此。

这些湛江、高州等地来的菜农，要么高价把菜卖到香港，要么就改行，就是不把菜卖给特区的收购单位。

为此，李定提出，菜农种菜亏本肯定不干。

于是，特区就实行财政补贴，但补了不长时间，原本就底子微薄的财政挺不住了。

面对困境，李定和市副食品总公司的廖汉标极力主张提高菜价，认为这样才能根本解决蔬菜供应难题。

但是，提高菜价可不比提高荔枝收购价，当时，国家对粮食、农副产品价格的管理还是比较严的，私自改变是要承担一定风险的。

特区领导一时很难下决心。

后来，实在没有办法，特区领导才同意先试一下。

这一试，青菜一下涨到了8毛钱1公斤，过不了几天又飙升到2.4元1公斤。

菜价一路狂飙，市民不干了，一时间怨声载道。

那段时间，李定每天早上6点多钟就骑着自行车到市场上看菜多不多，看菜价有多高。

群众意见太大，特区领导也很着急，感觉压力很大，有点顶不住了，准备开会研究限制菜价。

但会还没开，蔬菜降价的消息传来了：菜价1公斤